第九章 恢復見證中的復興

（一）以色列民、祭司、利未人違背神命令

1. 違背神命令犯了罪

——離棄神命令，沒有離絕迦南人（1－2）

2. 前頭的人沒有好榜樣，反而破壞見證

——首領為罪魁（2）

（二）以色列民在見證上混雜

1. 聖潔上混雜

——為自己和兒子娶外邦女子為妻（2）

2. 教會和世界聯合，失去純一聖潔的特性

——聖潔的種類和這些國的民混雜（2）

（三）以斯拉復興的祈禱

1. 痛恨罪惡

（1）撕裂衣服和外袍（3）

（2）拔了頭髮和鬍鬚（3）

（3）驚懼憂悶而坐（3）

2. 憂傷痛悔

（1）心中愁苦（5）

（2）穿着撕裂的衣袍（5）

3. 自卑

（1）雙膝跪下（5）

（2）我的神啊！我抱愧蒙羞（6）

（3）不敢向我神仰面（6）

【自卑的禱告必定立刻蒙神垂聽】

4. 認罪

（1）我們的罪孽滅頂（6）

（2）我們的罪惡滔天（6）

（3）我們的罪惡甚重（7）

（4）我們在祢面前有罪惡（15）

（5）因此無人在祢面前站立得住（15）

5. 求復興

（1）負擔沉重

——向神舉手（5）

（2）自卑

——使我們在受轄制之中稍微復興（8）

（四）復興的回憶

1. 神同在之恢復是指着見證得到恢復

——我們的神在波斯王眼前向我們施恩，叫我們復興（9）

2. 稍有屬靈權柄與界限

——能重建我們神的殿，修其毀壞之處，使我們在猶大和耶路撒冷有牆垣（9）

（五）復興的維持

1. 不與世界聯合

（1）不可將你們的女兒嫁給他們的兒子（12）

（2）也不可為你們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12）

2. 不給魔鬼留地步

（1）不可求他們的平安（12）

（2）不可求他們的利益（12）

3. 剛強

——這樣你們就可以強盛（12）

4. 享受基督

——吃這地的美物（12）